

西安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市关发〔2021〕21号

关于调整“童心向党、筑梦全运” 西安市青少年才艺展示活动有关安排的通知

各区县关工委，各开发区关工委及负责关工委工作的有关部门，市教育系统关工委：

由市关工委、市委文明办、市委老干局、市教育局、市体育局、团市委等部门联合开展的“童心向党、筑梦全运”西安市青少年才艺展示活动，自4月份开展以来，各区县、开发区关工委积极联系协调相关部门，及时成立组织，全面深入动员本地区青少年广泛参与，取得了一定的效果。为充分利用本次才艺展示活动丰富全市青少年的暑期生活，经市关工委与各主办单位协商，现对活动有关安排作一调整。具体调整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调整安排

1. 网上注册报名和提交上传作品截止时间调整至 9 月 30 日 24: 00;
2. 作品评审及网上评比时间调整至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3. 评奖结果公示及复审时间调整至 10 月 21 日至 10 月 27 日;
4. 获奖名单公布及打印电子获奖证书时间调整至 10 月 28 日起;
5. 总结表彰时间调整至 11 月上旬。

二、增设移动端上传作品通道

为方便参赛选手报名和上传作品，经研究，决定增设企业微信为本次活动官方移动端报名通道，基于企业微信实名认证功能，作品报送无需二次注册，可直接通过微信上传提交参赛作品。增设的移动端上传作品通道由本次活动承办单位协助区县教育部门创建生成企业微信二维码并下发，学校教师扫描企业微信二维码统一上传作品。具体操作事宜可联系活动承办单位的专业技术人员（联系人：周洋，联系电话：15091860001）。

三、增设奖项安排

增设个人项目参与奖若干，具体获奖比例为各个项目的每个组别参与人数的 40%。

四、优秀组织奖区县推荐安排

1. 推荐上报时间：10 月 8 日至 15 日由区县关工委将推荐名

单上报至市关工委办公室；

2. 推荐名额分配：每个区县、开发区推荐 10 个基层单位或组织；

3. 推荐条件：活动开展中组织得力，参与人数多，参赛选手作品整体质量高，活动效果明显；

4. 推荐办法：由区县、开发区关工委牵头，组织协调相关部门根据推荐条件共同研究确定。

同时活动组委会将根据有关学校、单位的组织报名情况自行确定若干优秀组织奖。

五、工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1. 各区县、开发区关工委及市教育系统关工委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协调，采取有效措施广泛宣传动员，推动本次活动深入开展。要及时将活动调整安排通知到相关单位和学校、社区(村)以及青少年暑期活动集中的地方(如少年宫、假期学校等)，动员本地青少年利用暑假时间积极参与。

2. 前期未转发《关于举办“童心向党、筑梦全运”西安市青少年才艺展示活动的通知》(市关发〔2021〕15号)的区县、开发区，要结合本次活动调整的安排，根据市关发〔2021〕15号文件要求，由关工委牵头协调相关部门，于7月10日前将活动通知转发到基层，特别要积极协调教育部门及时转发到各中小学校，并提出具体要求。

3. 为便于不能使用网站注册报名和上传作品的参赛

选手参加活动，同时保证本次活动高效便捷的告知全体师生，并为确定优秀组织奖和获奖比例分配提供条件，望各区县、开发区关工委务必协调本区县、开发区教育部门尽快完成教育版企业微信账号开通认证，并配合承办单位完成所辖学校企业微信的开通认证。请将附件一（每页需盖章）上报组委会。

4. 各学校教师需在作品上传日期截止前完成个人企业微信下载，将现有活动内部沟通、家校沟通使用的微信群迁移至企业微信，区校间、教师间、家校间的沟通工作统一使用实名认证以确保信息数据安全，完成家长与学校班级的信息关联，教师下载及家长关联务必做到全覆盖，确保在2021年9月30日24时前所有参赛选手的作品通过官方网站或企业微信通道完成上传。

5. 已经报名参加并上传作品的选手，无需再次参与。

附件：“童心向党、筑梦全运”西安市青少年才艺展示活动学校管理员信息上报表

西安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2021年6月29日



附件

“童心向党筑梦全运”西安市青少年 才艺展示活动学校管理员信息上报表

序号	所属教育局	学校全称 (与证件名称一致)	学校 管理员	管理员手机号码 (与现有微信已 绑定)	老师 人数	学生 人数	是否已开 通企业微 信
1							
2							
3							
4							
5							
6							
7							
8							
9							
10							

西安市关工委办公室

2021年6月29日印发
